



THE FRENZY

狼月影

Francesca Lia Block

【美】弗朗西斯卡·莉亚·布洛克 著
杨尚燕 译

“愤怒潜藏在我们体内，等待时机化狼狂暴。”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Start



→ THE FRENZY ←

狼月影

Francesca Lia Block

【美】弗朗西斯卡·莉亚·布洛克 著
杨肖燕 译

“愤怒潜藏在我们体内，等待时机化狼狂暴。”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狼月影 / (美) 布洛克著；杨肖燕译。—北京：新星出版社，2011.10

ISBN 978-7-5133-0399-6

I .①狼… II .①布… ②杨… III .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 .①I712.45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1）第200398号

The Frenzy

Copyright © 2010 by Francesca Lia Block,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.

All rights reserved.

本书中文简体版由哈珀·柯林斯出版社授权新星出版社独家出版。未经出版方许可，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、摘录或抄袭本书中的任何内容。

狼月影

[美] 弗朗西斯卡·莉亚·布洛克 著 杨肖燕 译

责任编辑：罗 晨 刘冰远

项目编辑：李 浩

装帧设计：刘 璐

出版发行：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：谢 刚

社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网 址：www.newstarpress.com

发行电话：010-88356858 88356856

法律顾问：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

印 刷：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

开 本：880mm×1230mm 1/32

印 张：7

字 数：120 千字

版 次：2011年10月第1版 2011年10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978-7-5133-0399-6

定 价：22.00 元

图片支持 • **gettyimages***

版权专有，侵权必究；如有质量问题，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。



爱如狼人，受到月亮和恐惧的影响，总是随时发生变化。



试读结束，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.ertongbook.com



爱如狼人，受到月亮和恐惧的影响，总是随时发生变化。

丽芙

在每个人的生活中，总有些时刻，你会问自己：“我
是谁？”

四年前，当我十三岁的时候，我问自己：“我是谁？”

我知道当时我的身体已经发生了变化。

但是我不知道这种变化是怎么发生的，为什么会发生，
以及，我究竟变成了什么。

那天是我十三岁的生日。一早，我在浅紫色的公主床上醒来，感到腹部有一阵紧缩的疼痛感，于是我去了浴室。蕾丝花边的白色棉质内裤上有些污迹。镜子中我的脸色比平常要苍白，这显得我的眼睛似乎在闪着荧绿色的幽光。我突然对自己醒目的红色头发有股羞耻感，而之前我却从来没有介意过自己的发色。我的家是一座典型的美国初期风格的三层小楼。小楼外面，皑皑白雪覆盖着冬天的花园，

百合在棕褐色的泥土下等待着复苏。我想象着自己的血迹，点点星星地洒在那一片纯白之上。

洗漱完毕之后，我用上妈妈给的卫生棉，穿戴整齐，下了楼。爸妈已经出去猎鹿了。我闻到了他们准备好的早餐腊肠的香味，胃部又一阵绞痛，这一次却是因为饥饿。但是我已经发誓从今天起要做一个素食主义者。原因之一是，我曾经看过一场展示家养动物恶劣的生存环境的展览。至于另一个原因，是我觉得也许只要我不碰那些动物的鲜血，我就能阻止鲜血从我自己体内流出。所以，即使我渴望那些肉类，我还是选择了玉米片和牛奶。

爸妈原本打算为我举办一个生日派对，邀请我在学校的几个女同学来参加，但是被她们拒绝了。她们说，假期伊始，聚会太多了，抽不开身。但是我知道，那是因为她们不怎么待见我。大多数时候，我都是独来独往，从来没有过女性朋友，除了莎蒂·纳尔逊。但是莎蒂突然减肥成功，然后就被女孩帮接纳了。女孩帮里的人总觉得自己很酷，而我是高攀不上的。对于其他女孩不来参加我的派对，我没什么意见，但是莎蒂也决定不来却让我非常伤心。为了让我高兴起来，妈妈决定特别邀请麦金泰尔夫妇和他们

的儿子佩斯，来和我们共进午餐。佩斯是那时我唯一的朋友。他答应为我制作一张全新的混音碟当做生日礼物。我设想我们坐在我的房间里，边吃着纸杯蛋糕，边谈论男孩子。

但是，结果那年我根本没有任何庆祝派对。

当我看到妈妈的车子出现在积雪的车道上时，我跑出了屋子。我想告诉她，我来例假了。妈妈曾经说过那是“诅咒”，但是她一边说时一边却带着愉悦的笑容。

我通常看起来乱糟糟的。而我的妈妈却是前选美皇后，她的发丝和妆容任何时候总是臻于完美，即使是在森林里追捕野鹿的时候。你绝对想不到我们是母女关系。那天，她看起来像往常一样完美，栗褐色的秀发扎成高高的马尾，涂着精致的粉色唇彩，穿着橙黄色的羽绒服。她和我的爸爸，还有她的猎狗斯古特，一起坐在货车里。她和我的爸爸是在高中时相遇的，那时他是橄榄球四分卫，她是学生会主席。但是从我记事起，很少看到他们之间有任何亲密的举动了。他们很少一起出去，除了抱怨对方，也很少互相讲话。但是那天清晨，他们却在愉悦地交谈。他们的声音让我停下了脚步。我的耳朵竖了起来，我的视线似乎集中到了一处地方。

然后我看到了一只狼，它躺在妈妈的车后厢中，血迹从麻袋中渗透出来。

那时我只有十三岁，平常也会有些小脾气，但是当我看到那只浑身是血的狼时，我却感到自己刹时间充满了愤怒。

我能闻到血腥味——似乎我的味觉突然间变敏锐了——但是我不确定那是我的血，妈妈的血，还是那只狼的血的味道。我感到脑袋有些飘忽，膝盖支撑不住。在我还没明白自己在干什么的时候，我已向运动中的货车扑了过去。妈妈猛地踩住刹车，冲我尖叫。她平常总是戴在脖子上的银质十字架，在冬天的白光中发出刺目的光芒。

我的身体重重地撞上车门，摔到了地上。冲击力晃醒了我，我看到斯古特透过窗户在冲我龇着牙。

我居然想要攻击我的妈妈——从我出生以来，就一直呵护着我的妈妈。她把我当做洋娃娃一样为我穿衣打扮，为我梳理齐腰的长发，给我提供我想要的一切。她为我制作了许多相册，里面的我穿着她特别订购回来的，或是从城里带回来的各式各样的衣服。她逢人就说，我是多么漂亮，多么聪明，多么具有运动细胞，在学校表现如何如何优秀。她还说，如果我能学会控制住自己的脾气，我长大

后肯定能够得到自己想要的一切。

但是，现在我却像一只怪物。

当她打开车门的时候，我退后了几步。

“丽芙？怎么回事……”

我转过身——这已经耗费了我全部的意志力——跑了开去。我一直跑，一直跑，跑到了附近的森林边。我热爱这片森林，比起完美的洋房里雕花的卧室，我更热爱这片森林。我把身体投进了这片黑漆漆的、却让我感觉如此安全的密林里。接下来究竟发生了什么，我就知道了。我只记得一些碎片，就像一场梦境一样。我的心脏突突地在耳边跳动，四周的树枝或折断或爆裂开来。突然，我感到一阵燥热，热得我不想要身上的衣服。我一边跑一边脱掉衬衣。冬天的树枝像举着刀子的黑手，鞭笞着我光裸的肩膀，留下斑斑的血迹。我跌倒在冰冷的地面上，四肢着地，喘息不已。我昂起头，脖颈刺痛，连下颌也疼痛不已。我的双眼似乎在燃烧，耳中的一切声响变得狂躁而轰鸣。我可以闻到这个世界的味道，充满了恐惧、疾病和仇恨。即使是这片森林，闻起来也是死亡的味道。臀部感觉像要被扯离身体一样。我蹲伏下来，向前冲刺，一直跑，一直跑，

拼命地想要摆脱自己的身体，控制着自己不要回头。我觉得一旦我转过身，我就会去找到我那漂亮、愉悦、苗条的妈妈。然后，杀了她。

为什么我会如此愤怒？事后我问自己。难道仅仅是因为我妈妈杀了一只狼？

我喜爱动物，但是这并不足以构成我如此愤怒的理由。妈妈是一位猎人，就像这个小镇里大多数的人一样——这儿的人就以此营生。但对我来说，动物要比大多数的人类重要，因为它们不会评判你，仅仅只会要求你的善意。现在我每周为镇里的动物收留所志愿服务一天，清理兽笼，喂养小狗。我很希望能够在那儿多工作几次，但是我一周只能挤出一天的时间。每次看到这些小狗我都心碎不已，我总是想带它们回家，但是妈妈说，家里除了斯古特，不会再养第二只小狗。

妈妈说，她也喜欢动物。她说，世界上最美妙的事，就是当你射中一头在丛林中奔跑的鹿时，那一刻的兴奋。她说，一个伟大的猎人几乎能做到和他的猎物合二为一。

我希望我不要因此对妈妈愤怒，但是我控制不住自己。

自从我真正意义上满了十三周岁以来，我感觉自己越来越不像妈妈的女儿了。从那以后，我就不断在心里质问，她到底是不是我的生身妈妈。然后我也开始质问我自己，哪个女儿会有这种想法呢？哪种可怕的怪物——但是我不能那样想。如果我这么想的话，我就会对自己异常愤怒。我不能让自己愤怒。愤怒曾经让我发生了可怕的变化，虽然我现在还不明白。谁知道我还会做出什么其他的事情呢。

在十三岁生日发生了那件事之后，父母曾送我去看内伯丁医生。他是一名精神科医生，在他诊疗室的墙上挂着一只麋鹿的头。他个子瘦高，头顶已是地中海，只有耳边留有一圈头发。他同我握了握手，然后就坐回他那张躺椅上。当他一屁股坐上去的时候，椅子发出了很大的声响。他看到我的双手，不悦地皱了皱眉——也许他注意到了，我的中指不成比例地长。他躺靠在那张大椅子上，双腿伸在身前，十指相按，像撅着的小嘴。

“奥利维亚，你知道你为什么来这里吗？”他问道。

“请叫我丽芙。”我说道。

“好的，丽芙。你知道你为什么来这儿吗？”他停顿了一下，“丽芙？”

“我妈妈送我过来的。”

“据她说，发生了一场意外。”

我耸了耸肩。

他一边问一边在笔记本上记着东西，又继续问我一些关于我的父母、朋友和学校的问题。我回避了一切。最后，他又问了一遍：“那天发生了什么，丽芙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”我说道，“抱歉。”

我是真的感到很抱歉。我想告诉他一些东西，让他不要再问我问题，但是我的意识一团糟。

“你的妈妈和我说，你很郁郁寡欢。那天，当她车里载着一头狼回来的时候，你跑开了。你记得吗？”

我摇摇头。

“你一点儿也不记得了？”他皱着眉看我，摩挲着下巴。

“不记得了，”我说道，“我只记得当时我觉得很奇怪，所以就开始奔跑。跑向森林。之后发生了什么，我就不记得了。”我自己也很害怕知道那天究竟发生了什么，但同时我又渴望有人能告诉我发生了什么。不过，眼下我能确定一件事，那就是内伯丁医生不是那个人。

在这次谈话之后，内伯丁医生让我服用来士普^①，同

时叫我的妈妈给我准备一本日记本，让我把自己的心情写上去。药物和日记起了作用，我自此很少愤怒，也很少哭泣。我一般都很安静，举止良好。除了做常规检查以监测服用的药物，或偶尔情况恶化，比如我在学校或对父母大发脾气之外，我就不用再去看内伯丁医生了。

大多数时候，除了我藏在发丝中那小小的低伏的尖耳朵、我鲜红的嘴唇和长长的中指，我都表现得像一个正常的人类。我看起来就像那些健康的十七岁女孩一样，可以上学，打工，热爱动物，热爱森林，和男朋友热恋，从来不用去想，拥有一个健康的身体，比如眼睛和双手，已经是多么幸运的事。

但是，我知道，因为十三岁生日那次的事件，我已经和那些我认识的十七岁的女孩不一样了。不管那到底是一次什么事件。

①来士普，一种抗抑郁药物。

科里

小镇边缘的森林又浓密又黑暗，科里，我的男朋友，和我经常去那里，即使我们不应该去。那片森林中已经发生了四起谋杀案——我的爸爸，小镇的警察局局长，和他的手下，至今还没有破案——大多数的人不带枪是不会去那片森林的，尽管在连续四年的那些满月之夜，枪支并不能阻止那些谋杀。满月谋杀案的受害者都是猎人。科里和我都深爱着那片森林，我们不愿意离开。

还是一个小女孩的时候，我就经常一个人去那片森林。我之所以那么常去，是因为我觉得那块地方比任何其他地方都更让我有安全感。在父母有着印花地毯、缎面枕头和精致花园的漂亮屋子里，我为什么会害怕呢？从表面看起来，这是多么美好的生活啊！但是，我总是感到，自己与那个世界是那么格格不入。森林才是属于我的天地。在谋杀案还没有发生的时候，父母就说，那片森林太危险了，

我不应该独自一人去。他们不知道的是，只要一有机会，我就会悄悄溜去。

我悄无声息地走在有着厚厚一层覆盖物的地上。白杨的树皮是粗粝的，黄色的心形树叶却是柔软的。每棵树似乎都有一颗灵魂深藏在其中，就像人类一样。我想象着，它们是否也会有渴望，也会爱恋，也会伤心。我最喜欢的那棵橡树上有一个巨大的树洞，我可以把自己藏在里面。我会蜷着腿缩在里边，有时甚至睡在那里。

我曾经在那片森林里发现过一幢小木屋。它隐藏在密林之中，看起来绝对砍伐了不止一棵树来给它腾地方。它的造型很奇特，有点不规则。由于周围密林环抱，所以不加注意，你根本就不会注意到它。袅袅炊烟从木屋的烟囱里冒出，门边还有九双靴子——两双大的，七双小一点的。木屋周围有一口井，一小畦菜地，一个鸡笼关着唧唧喳喳扑腾翅膀的小鸟。

我非常想去敲响那扇门。我对它如此着迷，就好像它里面藏着我需要的人或事一样。那天我屏住呼吸，往门口走去，我的心跳加速。但是，我又折回来了。不行，我不能去那里。那不是我该去的地方，至少现在还不是。